



大会

第五十五届会议

正式记录

第三十四次全体会议

2000年10月16日星期一上午10时举行
纽约

主席： 霍尔克里先生 (芬兰)

上午10时开会

议程项目 7

秘书长按照《联合国宪章》第十二条第二项提出通知

秘书长的说明 (A/55/366)

主席 (以英语发言)：各位成员都知道，根据《联合国宪章》第十二条第二项的规定，并征得安全理事会的同意，秘书长授权通知大会有关安全理事会目标处理的维持国际和平与安全事项和安理会已停止处理的事项。

在这方面，大会面前有秘书长的说明，该说明已作为文件 A/55/366 印发。

我是否可以认为大会注意到这份文件？

就这样决定。

议程项目 16

选举各附属机构成员以补空缺，并进行其他选举：

(a) 选举方案和协调委员会七个成员

秘书长的说明 (A/55/379)

主席 (以英语发言)：根据大会 1987 年 12 月 17 日第 42/450 号决定，大会将根据经济及社会理事会的提名选举方案和协调委员会成员。

大会面前有文件 A/55/379，其中载有经济及社会理事会的提名，以便填补因巴哈马、法国、墨西哥、俄罗斯联邦、乌干达、美利坚合众国和赞比亚 2000 年 12 月 31 日任期届满而出现的委员会空缺。

这些国家有资格马上连选。

我要提醒各位成员，以下国家在 2000 年 1 月 1 日后仍是委员会成员：阿根廷、孟加拉国、贝宁、巴西、喀麦隆、中国、科摩罗、古巴、埃及、加蓬、德国、印度尼西亚、伊朗伊斯兰共和国、意大利、日本、毛里塔尼亚、巴基斯坦、秘鲁、波兰、葡萄牙、大韩民国、摩尔多瓦共和国、圣马力诺、乌克兰、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乌拉圭和津巴布韦。因此，这 27 个国家没有资格参加本次选举。

我现在要通知各位成员，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已提名以下国家。

填补两个空缺的两个非洲国家是博茨瓦纳和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填补一个空缺的东欧国家是俄罗斯联邦。填补两个空缺的两个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国家是巴哈马和墨西哥。填补两个空缺的两个西欧和其他国家是法国和美利坚合众国。

根据议事规则第 92 条，所有选举都以无记名投票形式进行，因此不应有任何提名。我要忆及第 34/401 号决定第 16 段，根据其规定，在附属机构的

本记录包括中文发言的文本和其他语言发言的译文。更正应只对原文提出。更正应作在印发的记录上，由有关的代表团成员一人署名，送交逐字记录处处长 (C-178)。更正将在届会结束后编成一份单一的更正印发。

选举中，如候选人数与应填补席位相等，即不必进行无记名投票，这个惯例应订为标准办法，但如有代表团特别要求对某一项选举举行投票时，则不在此限。

没有人提出此项请求，我是否可以认为大会决定在这个基础上进行选举？

就这样决定。

主席（以英语发言）：非洲国家、东欧国家、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国家和西欧及其他国家提名的国家数目同各集团应填补的席位相等。

因此，我是否可以认为大会愿意宣布经济及社会理事会提名的那几个来自非洲国家、东欧国家、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国家以及西欧及其他国家集团的国家——即巴哈马、博茨瓦纳、法国、墨西哥、俄罗斯联邦、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和美利坚合众国——当选方案和协调委员会成员，从 2001 年 1 月 1 日起任期三年？

就这样决定。

主席（以英语发言）：我向当选方案和协调委员会成员的国家表示祝贺。

我们就此结束对议程项目 16 分项(a)的审议。

(b) 选举联合国国际贸易法委员会十七个成员

主席（以英语发言）：大会现在选举联合国国际贸易法委员会的 17 个成员，以替代任期于 2001 年 6 月 24 日届满的成员。

17 个卸任成员是：阿尔及利亚、澳大利亚、博茨瓦纳、巴西、保加利亚、喀麦隆、中国、埃及、芬兰、法国、德国、日本、墨西哥、尼日利亚、俄罗斯联邦、新加坡和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

这些成员有资格立即连选。

我要通知各位成员，以下国家将在 2001 年 6 月 25 日继续参加委员会：阿根廷和乌拉圭轮流占有一个席位、奥地利、布基纳法索、哥伦比亚、斐济、洪都

拉斯、匈牙利、印度、伊朗伊斯兰共和国、意大利、肯尼亚、立陶宛、巴拉圭、罗马尼亚、西班牙、苏丹、泰国、乌干达和美利坚合众国。

因此，这 20 个国家没有资格。

根据议事规则第 92 条，所有选举都以无记名投票形式进行，因此不应有任何提名。我要忆及第 34/401 号决定第 16 段，根据其规定，在附属机构的选举中，如候选人数与应填补席位相等，即不必进行无记名投票，这个惯例应订为标准办法，但如有代表团特别要求对某一项选举举行投票时，则不在此限。

没有人提出这样的请求，我是否能够认为大会决定开始在此基础上进行选举？

就这样决定。

主席（以英语发言）：我现在宣读获得区域集团赞同的候选国的国名。

在非洲国家的五个席位中，获得同意的五个候选国是贝宁、喀麦隆、摩洛哥、卢旺达和塞拉利昂。

在亚洲国家的三个席位中，三个获得同意的候选国是中国、日本和新加坡。

在东欧国家的两个席位中，获得同意的候选国是俄罗斯联邦和前南斯拉夫的马其顿共和国；

在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国家的两个席位中，获得同意的两个候选国是巴西和墨西哥。

在西欧和其他国家的五个席位中，获得同意的五个候选国是加拿大、法国、德国、瑞典和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

由于非洲国家、亚洲国家、东欧国家、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国家以及西欧和其他国家同意的候选国的数量相当于每个集团将要填补的席位数量，我宣布这些候选国获得当选，任期六年，自 2001 年 6 月 25 日开始。

我祝贺以下国家当选为联合国国际贸易法委员会成员，任期六年，自 2001 年 6 月 25 日开始：贝宁、巴西、喀麦隆、加拿大、中国、法国、德国、日本、墨西哥、摩洛哥、俄罗斯联邦、卢旺达、塞拉利昂、新加坡、瑞典、前南斯拉夫的马其顿共和国和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

我们完成了对议程项目 16 的分项目 (b) 的审查。

议程项目 17

任命各附属机构成员以补空缺，并作出其他任命

(b) 任命会费委员会成员

第五委员会的报告 (A/55/424)

主席 (以英语发言)：第五委员会在文件 A/55/42 所载的报告的第五段中建议大会任命中国的吴钢先

生为会费委员会成员，任期自 2000 年 10 月 16 日开始，至 2002 年 12 月 31 日为止。

我是否能够认为大会愿意任命被推荐的人？

就这样决定。

主席 (以英语发言)：大会就此结束了本阶段对议程项目 17 的分项目 (b) 的审议。

工作方案

主席 (以英语发言)：我谨通知各位成员，因有关方面的请求，原定于今天上午进行的对题为“伯利恒 2000 年”的议程项目 36 的审议将推迟到以后将要宣布的日期进行。

上午 10 时 15 分散会